

中国历代智囊人物丛书

耶律楚材

耶律楚材

中国历代智囊人物丛书

# 耶 律 楚 材

老姜 著

解放军出版社

# 京新登字 117 号

##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耶律楚材/老姜著·—北京：解放军出版社，1996

(中国历代智囊人物丛书)

ISBN 7-5065-3267-0

I. 耶… II. 老… III. 耶律楚材-生平事迹 IV. K827.47

---

书 名：耶律楚材

---

著 者：老姜

出版者：解放军出版社

[北京地安门西大街 40 号/邮政编码 100035]

排版者：泰能照排中心

印刷者：北京兰空印刷厂

发行者：解放军出版社发行部

经销商：新华书店

---

开 本：850×1168 毫米 1/32

印 张：10.25

字 数：261 千字

版 次：1997 年 1 月第 1 版

印 次：1997 年 1 月 (北京) 第 1 次印刷

印 数：1—10500

---

书 号：ISBN 7-5065-3267-0/K · 340

定 价：15.00 元

(如有印装差错，请与本社调换)

目  
录

引 言 .....	( 1 )
<b>第一章 丧钟鸣响 .....</b>	<b>( 7 )</b>
第一节 苍狼来了 .....	( 7 )
第二节 辉煌是一堵墙 .....	(19)
第三节 案板上的蒙古人 .....	(28)
第四节 金国的风景 .....	(34)
第五节 梦中的蟋蟀 .....	(44)
第六节 阳间与阴间 .....	(49)
第七节 使者的惶惑 .....	(57)
第八节 诸宫调 .....	(69)
第九节 皇帝跑了 .....	(82)
<b>第二章 扈从西征 .....</b>	<b>(97)</b>
第一节 大道苍沧海 .....	(97)
第二节 成吉思汗的诏书 .....	(107)
第三节 天涯沦落人 .....	(114)
第四节 黑契丹王国 .....	(125)
第五节 长髯人 .....	(131)
第六节 鸽子往哪飞 .....	(146)
第七节 兵甲赫天 .....	(153)
第八节 眼睛的罪过 .....	(160)
第九节 杭爱山下 .....	(177)
<b>第三章 人狼共舞 .....</b>	<b>(187)</b>

第一节	血与雪	(187)
第二节	花刺子模王国	(194)
第三节	哭泣的月亮	(203)
第四节	血祭寻思干	(213)
第五节	居士与神仙	(224)
第六节	独角绿兽	(232)
第七节	成吉思汗的遗言	(243)
第八节	西游录	(251)
<b>第四章 战袍之虱</b>		(258)
第一节	中书令	(258)
第二节	归去来兮	(267)
第三节	避兵发	(272)
第四节	元好问的名单	(280)
第五节	丧乱诗	(288)
第六节	号天如割	(294)
第七节	草原宫殿	(299)
第八节	东坡铁杖	(307)
第九节	蓝色的眼睛	(312)
<b>耶律楚材年谱</b>		(317)
<b>主要参考文献</b>		(321)

## 引言

### 帝国的眼睛

这是一双深邃的蓝晶晶的眼睛。八百年前，它长在一个契丹人的额上，它是辽国开国皇帝阿保机九世嫡孙的眼睛。元人宋子贞在一块神道碑上记载，这双眼睛在诞生时异常明亮，会啼会笑会说话，使金国右丞耶律履惊喜不已：“吾年六十而得此子，乃吾家千里驹也，他日必成伟器，且当为异国用。”因此他取《左氏春秋》之句“楚虽有材，晋实用之”，给这双蓝眼睛起名为耶律楚材。果然，到了黄虎年（1218）被蒙古草原一头苍狼的眼睛发现了。当这位身高八尺，美髯垂胸，眼睛碧蓝的二十九岁契丹青年人站在面前，苍狼成吉思汗咄咄逼人的眼睛中放出微笑，大声呼喊：“吾图撒合里！”（美丽的大胡子）

从此，美丽大胡子上方那双蓝眼睛被镶嵌在成吉思汗的战车上。这双蓝眼睛开始了他三十年的窥望与凝视——四十万蒙古大军征服欧亚大陆的血色历程，看见蒙古骑兵如何将血性和野蛮踩进《古兰经》的书籍和诞生《一千零一夜》的城市；看见军人们在西域土地上如何践踏着少女的面颊、青年的胸脯前进，成吉思汗和将军们用战刀收割敌人及居民的头颅，头颅在草地上狰狞乱蹦被血水托起的情景；看见人间天堂，清真寺、庙宇和宫殿绿色草坪、花园被摧毁夷成死地的经过。笔者写完《耶律楚材》的时候，正值美国《华盛顿邮报》评选出千年风云人物。成吉思汗以

“充分表露人类文明和野蛮的双重性质”当选为“最领风骚的人物。”耶律楚材便是最领风骚的人物的眼睛。

这双蓝晶晶的眼睛，不仅属于他自己，更属于世界君主成吉思汗以及人类的一座座废墟，属于佛院和儒门。这注定了他的惊叹、痛苦和忧伤。蒙古大汗具有非凡的战争才华和勇敢，他们用野蛮充血的面孔，去寻找一双文明、智慧人种的眼睛。蒙古大汗，得到一位博极群书，旁通天文、地理、术数及释老、医卜之说的人，得到一位精通哲学、神学、音乐和诗文的大学士、智慧者。有一天，蓝眼睛对大汗说：十月十五可见到月食。到了那夜，果然“月食八分”。成吉思汗惊喜道：“汝于天上事尚无不知，况人间事乎！”蓝眼睛能看天象，预测未来吉凶，却往往难以看见蓝色的自己。他想看到一个“能仁、不杀、不欺、不盜、不淫”的蒙古大汗，看到国泰民安，华夷一统的局面。大汗经常忽略这双蓝眼睛，甚至有某种警惕。蓝眼睛自叹：“重新庠序独无力，试向沧溟下钓钩。”难怪元人叹息他：“公以一书生孤立于庙堂之上！”

蓝眼睛里有汉人的文明，又含着契丹人的骁勇和血性，但他的目光又不像一般汉人书生那样狭隘。他原是没有被大汗砍头的俘虏，当听到大汗说“金国人消灭了你的国家辽国，我帮助你报仇打败了金国人”时，他不但没有感激，没有三呼万岁，更没有丝毫的奴颜卑膝。他用那双蓝眼睛告诉手握剑柄的大汗：“从祖父起就为金国官臣，既然是金国的臣子，就理应效忠金国皇帝。”成吉思汗别于中原皇帝的思维，说：“此人可用，处之左右，以备咨询。”后来的黄眼睛文天祥，狱中唱《正气歌》，吟诵“留取丹心照汗青”，拒绝了元帝忽必烈手托着的丞相桂冠，在南宋老丞相背着六岁的皇帝带着宋王朝跳海之后，文天祥大义凛然等待砍头。也许蓝眼睛与黄眼睛的气节不能同日而语，但是文天祥的气节并没有挽救已经垂死颓落的帝国。蓝眼睛在蒙古战车上不厌其烦地诵经念佛，将碧蓝色折射于蒙古大汗的头脑之中，大汗从此知道世上除了征战、杀人之外，还有别的美好。西征时，成吉思汗在东

印度国铁门关，看见一头鹿形马尾绿色独角的异兽，惊愕了，他问是什么？蓝眼睛告诉他：“此兽名角端，日行一万八千里，解四夷语，是恶杀之象，盖上天遣之以告陛下。愿承天心，因此数国人命实陛下无疆之福！”成吉思汗听信蓝眼睛的话，下诏班师东归了。如果大汗仍向印度进军，所经之处，不知还有多少城池被毁，多少人头落地。到了窝阔台时代，蓝眼睛才真正显示出魅力来，他帮助大汗规划蓝图，制定法令、法规，使人民得到养息。蒙古铁蹄留在大地上的不仅仅是“侵略”、“蹂躏”和野蛮，也有了文明的标记了。脱脱的《元史》卷146中是这样记载的：

壬辰春（1232），帝南征，将涉河，诏逃难之民，来降者免死。或曰：“此辈急则降，缓则走，徒以资敌，不可宥。”耶律楚材请制旗数百，以给降民，使归田里，全活甚众。旧制，凡攻城邑，敌以矢石相加者，即为拒命，即克，必杀之。汴梁将下，大将速不台遣使来言：“金人抗拒持久，师多死伤，城下之日，宜屠之。”耶律楚材驰入奏曰：“将士暴露数十年，所欲者土地人民耳。毛地无民，将焉用之！”帝然之，诏罪止完颜氏，余皆勿问。时避兵居汴者百四十七万人。

蓝眼睛有泪却流不出，他的母亲、妻子、儿子和两位兄长当时都在汴京帝都。妻子死了、一位哥哥跳城池为金国殉情了，老母无人抚养，悲楚不堪。他忍受着京城人的辱骂：民族的叛徒跟敌人一起来了！谁人知道，汴京未被攻下来的时候，他便遣使人城索取孔子五十一代孙袭封衍圣公孔元措，命人收拾散亡的礼乐人士。谁人知道，战斗正酣时，他跟人到山野里踏青。他不忍目睹蒙古的铁蹄踏进父老乡亲的胸膛！

那双忧郁的蓝眼睛，于公元1244年，在蒙古草原熄灭了。一个为两代大汗照过亮的蓝光，未及看到南宋的灭亡和读到文天祥

的《正气歌》。他是弹着自己心爱的古琴，轻轻闭上那双蓝眼睛的，好像在熟睡中欣赏琴曲，打坐参禅。

那一天是五月十四日。蒙古人望着已经合上的蓝眼睛，“哭之如丧其亲戚，绝音乐者数日。天下士大夫莫不涕泣相吊。”

后人对蒙古帝国中书令耶律楚材的蓝眼睛，越来越神迷。遗憾的是写蒙古帝国、元史的人——波斯人拉施特的《史集》，志费尼的《世界征服者史》，蒙古圣书《蒙古秘史》，都很少或根本不提及这双碧蓝的眼睛。并不是他们缺少发现，而是仰望帝国过久的缘故。这给几百年后的人，带来很多谜。找到他，一个真实的他很难——人们在寻找那双蓝眼睛。

八百年的寻找。公元1995年，一位军人对他痴迷，用整整一个夏天和一个冬天，寻找自己心中的蓝眼睛。阅读了百本书，认为能找到他的地方都找了。蒙古人、波斯人、契丹人、俄罗斯人、印度人、日本人、阿拉伯人、匈牙利人，重新走出历史，向矮胖子军人讲述蓝眼睛的故事。他们说——“自任以天下之重，几然如砥柱之在中流，用能道济生灵，视千古为天愧者也！”“耶律楚材大有造于中国，功德塞天地。”

众多智人为寻找蓝眼睛的笔者引路，才有这部书的诞生，犹如输入新鲜的血液。《西游录》是耶律楚材于公元1229年写的，当时为人所罕见，没有流传，被历史风尘淹没了六七百年。近代史学家说，这是由于耶律楚材父子信仰异趣所致。耶律楚材信佛，《西游录》在介绍成吉思汗西征过程时，随之把全真教抨击一通，他儿子耶律铸信道教，耶律楚材去世后，儿子不再重印它了。到了公元1926年，日本人神田喜一郎在日本宫内省图书寮，发现了一本旧钞《耶律文正（公）西游录》足本。依据神田的考证，这个钞本是古贺氏——日本圣一国师在四条天皇（1233—1342），嘉祯二年（1236）来蒙古帝国时，携归日本的。1927年罗振玉根据神田排印的钞本，又在中国印行。北京大学教授向达先生用四年的时间整理校注此书，至公元1966年向先生去世时完成初稿。

凭一些有价值的书籍，笔者似乎自己有了一双复眼，用它凝视七百多年前的那双碧蓝色眼睛。有一天，一位长着美丽大胡子的老人从神道碑上走下来，说：你舍近求远，为何迟迟不来看我？

公元1995年夏天一个阴雨绵绵的日子，笔者走进京城西郊颐和园内一个小院子——这就是安放那双已经八百零六岁蓝眼睛的地方。院子里，有一只神龟从公元1750年就驮着的这块丈高的青石碑，碑上铭刻着清朝帝王对耶律楚材的评介文字和这个耶律楚材祠的来历。汉白玉的耶律楚材用热情的目光打量各种皮肤的瞻仰者。一位导游小姐说：每年有很多外国人来这里看他，他们忘不了这个人曾经救过他们，并使之免于蒙古军的屠杀的祖先。她告诉笔者，蓝眼睛在巨大的水泥坟下。笔者的头发被夏雨淋湿了，在雨幕中凝视他。几个来自西域的阿拉伯人说着什么，他们民族的记忆，被这双眼睛重新找回。“他救过我们！”琉璃瓦檐，响着雨的旋律，好似有人在弹琴，叮淙作响；仿佛告诉人们蓝眼睛在这里安寂的岁月。

蓝眼睛熄灭十多年后，公元1261年10月20日，人们才遵照他本人的遗愿，从蒙古草原迁移到故乡玉泉以东的瓮山——就是现今的京西颐和园万寿山，建立了祠堂。后来，百年大元帝国变成了春梦，凤阳放牛娃朱元璋率领明军把元大都里的蒙古贵族赶到了塞北。蒙古人出走草原，将蓝眼睛遗落在瓮山的山野之中。

明代弘治年间祠堂颓废。万历年间，有人将石墓掘开，人们发现一颗硕大的头颅，从头颅上的眼眶里爬出两根青藤，青藤上结满了紫蓝色的花朵，掘墓人又将他埋上了。后来，从这里爬出一个传说：明天启七年（1627）的一个夏夜，成千上百个蓝色萤火虫在汉白玉石像上麇集飞舞，当地人说是石像的目光，害怕有什么灾异，等到天亮，便把石像推倒了。

汉白玉像在公元1995年的绿色草地上站起着，夜夜有萤火虫在周围飞舞。导游小姐告诉笔者：石像是近代人从草地下意外挖掘出来的。清初建颐和园、乾隆帝修葺耶律楚材祠时，都没发现

石像。三百年的传说死了，蓝眼睛依然在这里闪光。

尤其是夜晚。

笔者开始走近蓝眼睛，走近帝国的眼睛。据说人眼睛在闭上的刹那间，使观顾的一切定影。

于是笔者奉献给各种皮肤的读者一双明亮的、深邃的、忧郁的蓝眼睛。用蓝眼睛回眸十三世纪——

# 第一章

## 丧 钟 鸣 响

### 第一节 苍狼来了

隆隆的天鼓在金国的北部上空响了多日，皇帝起驾上朝了，大臣们为讨得龙颜欢悦，纷纷进言：大金帝国，国泰民安，感动了上苍。皇帝抚着如茅草一样的龙须，领着文武大臣去圣坛焚香。怎么圣殿上金光灿烂的龙脊扭曲了？有人说：地震了，地震了，应验了同州知事的预测。皇帝问：“就是那个契丹人耶律楚材？为何不早早禀报？”丞相完颜承晖说：“皇帝陛下，同州知事的奏疏已经呈报了。”这时日理万机的皇帝才想起来，那夜春事消耗了他很多精神，上朝打了一个哈欠，便将那份奏章滑到地上。丞相以为皇帝对灾难的占卜反感，用龙袖甩到地上的，没再提醒皇帝。他对同州知事一阵声讨：杞人忧天，唯恐天下不乱。

天鼓如雷，隆隆震耳，自西北而来。

“他还说了什么？”皇帝问丞相。

“他说，地震之后，天逢大旱，人遭大饥馑，国家内忧外患。”皇帝再也听不下去了，于是在倾斜的土地上发出“赈灾安民”的诏书。大地震后，天鼓余音在天朝土地上萦绕数日。皇帝诏见耶律楚材，问及天象有什么变化。耶律楚材思索良久，说：“地裂石开，绵绵长城多处受损、陷坍……”他说到这里，发现皇帝的鼻子扭曲了，便说：“北方的燕山长高了一寸。”这时皇帝露出失去多日的笑容：“地震不会影响大金帝国的江山，我的绵绵长城又长高了，抵挡住北方的狼，鸟也难以飞过来。”威严的皇帝连自己也开始欺骗了，他竟然没发现占星家的舌头弯曲。他绝然不会想到天鼓之后，从北方草原隐隐传来战鼓声、狼的嗥叫声……

在距长城很远的草原深处，奔腾着一条蓝色的斡难河，河的两岸是无数顶洁白如云朵的营帐。在白色营帐群中间，有一个大营帐，顶端二尺高的金顶上，闪闪发光如草原生灵的眼睛。原上风吹拂着大帐前的九脚白旄纛和画着一只狼头的旌旗。被蒙古人誉为草原苍狼的成吉思汗，已经在大帐里不吃不喝地沉默了三天三夜。沉默如金。嗜血吃人的狼已经红了眼睛。重兵把守帐门，没有他的允许，任何人也不敢靠前。成吉思汗头上方挂着一只硕大的灰狼皮，他向这只狼上香，烟火从帐门漫出。无数双眼睛向大帐凝望，他们等待苍狼一声嗥叫。狼是蒙古人的图腾，是他们的祖先。

蒙古秘史上说：人祖，是天生一个苍色的狼，与一个惨白色的鹿相配了，离开额尔古纳河之后，共同渡过腾吉思水来，到达斡难河源头、不儿罕山前住下，生下了一个叫作巴塔赤罕的人。从额尔古纳到不儿罕山，这段遥远的旅程，苍狼们停停住住，走了一千多年，到公元1162年，巴塔赤罕第二十二代子孙铁木真，手握着一块像长矛形坚硬的血饼出生了。他从十三岁起去为父亲报仇雪恨，后来相继讨平七十多个部落，打败了十二个可汗。他不允许天上有两个太阳。经历三十年的戎马生涯，统一了蒙古，登

上了可汗的金殿。他像太阳一样照耀蒙古草原，对异国他邦的通报，从大帐里发出：“凡逆天理，我必征伐，凡顺天意，我必修好。战士是我一生的荣耀称号，战斗是我的全部生活和欲望。人生最大的幸福是打败敌人，像驱赶家畜一样追逐敌人，跨上敌人的骏马，夺取敌人的全部财产，看到敌人在丧失了他最重要的东西时流泪的脸，把敌人妻妾和女儿搁在自己的怀抱里。”他再也不是父亲被毒死，妻子被抢去，为人牛马的那个铁木真了，他的脸朝向南方。遥远的南方有个金国。金国曾使他向往、着迷，又使他仇恨。

“我的兔唇马呀，你的身背上为什么长不出玉米高粱来，为什么长不出铜铁和利剑来？不不不，我不但要喝你的乳汁，穿你的皮革，要你的速度，要让你的翅膀在草原上飞翔，我还要你夺来粮食、衣帛、绸缎和无数世界上最漂亮的女人和金银珠宝。长城那边的金国，除了勇敢、血性，什么都有。我的曾祖父，作为蒙古的首领，去很远的南方金国，在宴会席上揪过金国皇帝的胡须。”沉默的大汗把语言当作奶酪含在嘴里咀嚼，又咽进肚子。他久久地凝视南方，似乎看见一个庞然大物在山间蹒跚行走，一副老态龙钟的样子。

他曾无数次从过路的商人口里听到金帝国的辉煌：那边的人很早就在山川上修筑了石墙，在河上架设了石头桥，人过河不用湿脚就能走到对岸。他们有很大的城市，城里没有草原飞沙走石，街道平整，人们不骑马，皇帝出门坐着金黄色轿子或威严的大车，人有没有腿都不重要了。房子套房子，墙外还是墙，世界上最高最厚的墙都在那里，人没翅膀很难攀上去。人多有五千万，仅军队就有四五十万，比蒙古人口的两倍还多，军人不但有剑戟长弓，还有一点就燃响如雷速度如飞的火箭。那里以前不是女真人的天下，他们也曾和蒙古人一样骑马，饮乳汁，逐水草而居。他们消灭了辽国，又把大宋王朝从黄河北赶到河南，汉人契丹人都成了他们的奴隶。他们大人小孩都懒得骑马了。听到这些，成吉思汗

愈发仇恨金国了，一个蒙古首领曾被金国人钉死在木驴上。为了报杀父之仇，他跟金国联合打败了塔塔儿。金国唯恐蒙古人成气候，隔三五年就来一次削藩。蒙古人每年还须到净州向他们进贡，对中原天子履行臣民的义务。

成吉思汗想起了金国皇帝没登基之前以金朝大臣身份到净州接受蒙古贡品的情景，犹如脚踩在马粪上闪个趔趄。当时他把带霜的马粪团子当成金元宝一样，面对从金朝来的使者那一副“美髯须，天资俭约，不好华饰”的样子，着实受到了感染。一接触，发现他不过是个草包贵族，也就没把他当个人物看待。从此他再也不会屈膝下跪了。成吉思汗万万没想到这等窝囊废有一日居然成了金国的皇帝。当他接到皇帝诏书时，感到荒唐滑稽。金使者要求成吉思汗跪拜接诏，成吉思汗不打弯的腿立在地上，问：“谁当了新君？”金使者回答：“卫王也。”成吉思汗出口痰，轻蔑地说：“我以为中原皇帝是天上人做的，原来竟是个庸懦之辈，何谈跪拜！”说着，成吉思汗跃上马，狠狠抽一个响鞭。这一鞭子抽碎了诏书，也抽裂了金皇帝的面子。金皇帝龙颜大怒：等他再来进贡时，当场把他宰了。天真的金皇帝临死都不知脑袋是怎么搬家的。有幸面见成吉思汗尊容的却是另一个皇帝。

成吉思汗在大帐里沉默到第四天的时候，他的九脚白旄和狼头大旗呼刺刺飘到了一座高山上。成吉思汗虽然面对大金国的使者不会下跪，在苍天之下，他双膝跪地声压倒了二十万大军的喧哗，双膝在石头上按上两个血印。

“苍天呀，南边的金国屠杀了我祖父别儿罕、俺巴孩二人，为了死者所流的血，除进行复仇外，还有别的选择吗？苍天，给我力量，你下命令吧，向生活在地上的全人类说，为反对金国而战。”他对从阿尔泰山到兴安岭山脉聚集而来的如白云一样多的手持武器的男人说：“我忠实的将军们，你们都如同明月一样闪烁着光辉，装饰着我皇冠宝石的将军们，你们是大地的中心，如同磐石一般坚固，如同城墙一样护卫着我。如同繁茂的芦苇一样排列整齐的

战士们，你们像手指一样团结战斗，进攻的时候，如同鹰一样冲向猎物，在游戏和围猎的时候，如同羽虫一般跳跃。在战斗的时候，如同鹫猛扑猎物一样冲向敌人！”

战鼓是用草原上最大的牛皮制作的；几面大鼓响起来的时候，千军万马像巨大的泥石流从高处涌下。这时老态龙钟的金国皇帝还在宫房里咏着唐诗，等待太监将如花似玉的女人领来，之后安然地睡下，等到宫人敲锣喊几更天的时候，上朝批阅奏文。他在所有的奏章中没发现关于蒙古军队的情况。

蒙古军队像一个巨大的针头推进高山，刺入金国坚厚的皮肤，塞风与泥石流注入它百年的血肉里，造成金国整个朝野的惊悸和阵痛。歌舞升平中诞生了大灾难。灾难的发生客观拯救了耶律楚材的舌头，皇帝不止一次地听说契丹人耶律楚材对大金国的不满，诅咒完颜氏江山的人是耶律氏。如果不缘于耶律楚材的父亲耶律履生前是皇帝的右丞相，有相当于丞相的显耀地位，皇帝也就会顺口说出那个“斩”字。不仅仅是父亲余辉的作用，耶律楚材出众的才华，抵挡住一些舌枪唇箭。耶律楚材说他确实发现了不吉祥的天象，听到了天鼓之声，看到了案上枕尺的移动。即便是事实，皇杖也要在他那个契丹屁股上跳四十四下。哪朝哪代没有冤死鬼，如果耶律楚材的屁股真的肿起来，也就真冤枉了他。他是金朝廷典型的儒官，在娘胎的时候就读孔夫子，名言警句流进了他的血管。“非礼勿听，非礼勿说。”终生以家父为榜样，做一个令皇帝喜欢的大臣。他除了那双蓝汪汪的眼睛，高大的鼻梁，超出常人的头颅之外，几乎和汉人一样。母亲杨氏是一个出生于书香门第的汉家女子，耶律楚材两岁就失去了父亲，全靠母亲杨氏抚养，母亲以传统的中国式教育，灌输年幼的儿子。他从十三岁时起，就开始学习孔子当年教学生的课程《诗》、《礼》、《乐》、《易》和《春秋》。汉语是他的母语，虽然自己是契丹人，却并不认识几个契丹字。到了他这一代，家室成员已经彻底汉化了，他学问等身，自然懂得君臣关系。他用占星术预卜金国朝野面临的

危机，尤其是预卜灾难——大地震的发生。皇帝对老天的不满，要发泄到某些人的头上，他便成了最好的人选。

耶律楚材虽然听到天鼓声，但对蒙古军队突然进攻金国是没预料到的。他用委婉的文字来为自己辩护。上书的末尾，引用了贤者的语录，诸如：“君子坦荡荡，小人长戚戚”；“人之生也直，罔之生也，幸而免”；“分愿，德之贼也”；“所重：民、食、丧、祭”哲言。毕竟文人的舌头不如武士枪矛坚硬。成吉思汗大军压境，皇帝才把耶律楚材的舌头和屁股忽略了。耶律楚材以为父亲的声望保护了他。其实不知，皇帝已经找到了一个替罪羔羊，也多亏金国出现了个“柔弱鲜智能”皇帝。

鸡年，半个金国的鸡都不爱下蛋、更不孵崽。在接近北部长城的偌大地区，很难找到一只鸡。这年不流行鸡瘟，而是流行战争的瘟疫。饥饿使百姓恨不得把鸡毛填进肚子，哪能让家禽咯咯打鸣呢！鸡年的秋天一片血红，北方的土豆成了救命的粮食。

耶律楚材望着流离失所的人群和如蚁的金兵，在衙门里弹起了忧伤的琴。琴上跳跃的是他为鸡年谱的词曲。他一边唱一边弹奏。耳边听到三岁儿子的哭叫：“妈，我想吃鸡蛋。”

“鸡蛋不好吃，噎人，咱们吃土豆蛋！”

梁氏含着泪轻轻地说，她生怕打断琴声。堂堂的知事，何时为生计发过愁呀。耶律楚材眯上了眼睛，装作什么也没听见。

“咱们回中都吧，好有母亲和两个哥哥照管。”楚材仍旧弹奏，过了一会儿，他脱出一句：“你让蒙古人退回草原，我们就回去，听说他们已经攻下了六十座城池。”

“那我们等什么？”

“别害怕……皇帝正调动军队，堵击蒙古人。”

夫人手里拿着一个熟土豆，慢慢地剥皮。金黄色的土豆，在那纤弱的手里旋了一圈，把耶律楚材和孩子的视线都聚了过来。

耶律楚材收住琴，他捉住了一种饥饿的感觉。他伏案作诗，当儿子把金黄土豆吃光了时候，他的七律诗也写出来了。得意的目